

证券代码：002575

证券简称：群兴玩具

公告编号：2026-026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大股东部分股份司法拍卖过户完成
暨部分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星河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星河”）所持有 1,400,000 股股份被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司法拍卖并于 2026 年 6 月 9 日竞拍成交。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8 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结算公司”）系统查询，获悉上述拍卖股份已于 2026 年 7 月 7 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司法拍卖过户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2026 年 5 月 20 日、2026 年 5 月 22 日、2026 年 6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分别披露了《关于第一大股东部分股份拟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关于第一大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关于第一大股东部分股份将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关于第一大股东部分股份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2026-020）。

经司法拍卖公开竞价，杨栋材通过竞买号 Z2832 于 2026 年 6 月 9 日在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于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https://sf-item.taobao.com>）对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星河持有公司股份 1,400,000 股司法拍卖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该标的物网络拍卖成交价格为人民币 7,627,200 元。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8 日通过中登结算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星河被司法拍卖的 1,400,000 股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本次过户完成

后，深圳星河持有公司股份减少 1,400,000 股，减少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 0.23%。

二、本次股份解除冻结情况

1、股份解除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申请人
深圳星河	是	1,400,000	2.77%	0.23%	2025年12月10日	2026年7月7日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注：上述相关数据及比例，均以上述股份被司法拍卖过户前的持股数量为基数计算。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星河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股份冻结总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深圳星河	49,070,000	7.96%	49,070,000	100%	7.96%

注：上述相关数据及比例，均以上述股份被司法拍卖过户后的持股数量为基数计算。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情况

本次司法拍卖竞价成功的 1,400,000 股完成过户之后，深圳星河所持公司股份被动减少 1,400,000 股，减少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 0.23%，深圳星河所持公司股份从 50,470,000 股减少至 49,070,000 股，持股比例从 8.19% 下降至 7.96%，深圳星河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 8.82% 降至 8.59%。本次权益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姓名及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深圳星河	合计持有股份	50,470,000	8.19%	49,070,000	7.9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0,470,000	8.19%	49,070,000	7.96%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李玥	合计持有股份	3,877,100	0.63%	3,877,100	0.6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877,100	0.63%	3,877,100	0.63%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合计	共持有股份	54,347,100	8.82%	52,947,100	8.5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4,347,100	8.82%	52,947,100	8.59%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三、其他相关事项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司法拍卖完成过户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直接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司法拍卖竞买人应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五条第一款“股东因司法强制执行或者股票质押、融资融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违约处置等减持股份的，应当根据具体减持方式分别适用本办法的相关规定，并遵守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第十三条第一款“大股东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或者其他股东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的，股份出让方、受让方应当遵守证券交易所有关协议转让的规定，股份受让方在受让后六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十六条“（三）通过司法扣划、划转等非交易过户方式执行的，参照适用本指引关于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规定，但本指引第十五条第一款关于受让比例、转让价格下限的规定除外”规定，本次司法拍卖的受让方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

3、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的后续情况，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
- 2、《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 3、《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9日